# 基隆市 **111** 年度多元文化教材網「生活情境用語對話」

四格漫畫比賽實施計畫

一、目的

為充實基隆市多元文化教材網，特舉辦「生活情境用語對話」四格漫畫比賽， 鼓勵學童創作，並以多語文對譯，提供基隆市各校師生及市民使用與學習。

二、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正濱國中、八斗國小、和平國小。

三、徵稿主題：111 年度徵件以「各國觀光景點-非洲篇」為主題，舉例一至四國著 名觀光名勝、古蹟、地點做介紹。

四、甄選組別、對象、辦理圖稿評選說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組別 | 對象 | 圖稿評選 | 對譯 |
| 國小中年級組 | 公、私立國小 111 學年 | 經各校初選後彙集 | 由承辦單位徵選 |
| 度三、四年級學生 | 造冊，於 111 年 10 | 合適對譯人員進 |
| 國小高年級組 | 公、私立國小 111 學年 度五、六年級學生 | 月 14 日前送件至本 | 行錄音，影片檔 |
| 市正濱國中教務 | 收置於基隆市政 |
| 國中組 | 公、私立國中（含市立 | 處。 | 府教育處官方 |
| 高中國中部）111 學年 | youtube 頻道(基 |
| 度七八九年級。 | 隆教主)。 |

附註：

1.各校送件時，請將每位參賽者之「作品」背面黏貼作品標籤（附件 1）、送 件作品清冊（附件 2）、參賽作品簡介（附件 3）及著作財產使用權授權同意 書（附件 4，每 1 作品填寫同意書 1 張）裝釘成 1 份，彙集後親送或郵寄至 本市正濱國中教務處，信封上請註明「多元文化教材網生活情境用語對話四 格漫畫」比賽。

2.作品請以捲筒方式送件，避免造成作品損傷。

3.各校選送作品組別、規格及材質如有未按規定選送者，經查屬實，該件作品 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

4.得獎作品需將參賽作品簡介（附件 3）電子檔寄至本市正濱國中教務主任信

箱(klsch207@gmail.com)及將領據以親送或郵寄至本市正濱國中教務處。

五、作品規格

(一) 四格漫畫作品規格：

1.紙本作品：以四開繪圖紙橫式分四等份（如下圖）。

第 1 格圖 第 2 格圖

正面作圖區

第 3 格圖 第 4 格圖

2.繪圖材料、畫具不拘，作品一律手繪於圖畫紙正面作圖區上，並依上述



四格圖序（第 1 格圖、第 2 格圖…）繪圖及著色（不用裱框、護 貝），並將對話文字（以國語文為主）以電腦打字或正楷手寫標示在 對話框（請注意用字正確性，字體一律為 12pt），並於背面黏貼作品 標籤（附件 1）。

3.圖文以對話為主，對話文字須精簡，不宜為長篇敘述。

4.每件作品須由參賽者以 50 字至 100 字敘明作者創作理念，並將作品的 對話內容，統一以 電腦打字（繁體中文）於參賽作品簡介表內（附件 3），內容不得抄襲他人作品（請注意用字正確性，字體一律為 12pt）。

5.如格式有不符規定者，承辦單位將通知修正；請於收到通知三日內完成 修正，並將作品送回承辦學校，逾期視同放棄報名。

六、評分方式及標準

（一）評審小組：由承辦單位聘請具多元文化專長或藝文相關人員評審之。

（二）需具有「生活情境用語對話」正面意義，作品中如含多語文發音或相關 詞彙時，應避免有不雅之諧音或雙關語。

（三）各評審委員評核參賽作品評分項目與比重如下（評分表如附件 5）：

1、主題表現：35％

2、圖文表現：35％

3、創 意：30％ 七、獎勵方式：

（一）每組特優頒予獎狀乙紙，圖片使用費新臺幣 1000 元整，各錄取 1-3 名。

（二）每組優等頒予獎狀乙紙，圖片使用費新臺幣 1000 元整，各錄取 1-4 名。

（三）每組甲等頒予獎狀乙紙，圖片使用費新臺幣 1000 元整，各錄取 1-5 名。

（四）每組佳作獎若干件，各頒發學生獎狀乙張。

（五）獲獎作品及優秀作品，本府得本權責辦理公開展示。

（六）每一件次可列指導老師乙名，各組獲甲等以上學生之指導老師由學校本權責 敘嘉獎一次，惟同 1 名指導老師不重複敘獎。

八、得獎公告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處務公告。 九、其他

（一）每人限投稿一件，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各校初選時應嚴格把關， 如經檢舉（檢舉方式必須以真實姓名、檢附具體事證，並以書面向本府提出 申請）為臨摹、抄襲或係他人加筆之作品，或作品與主題不符，經查屬實， 不予評選。

（二）得獎作品將收置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官方 youtube 頻道(基隆教主)，他人若 認有抄襲之嫌，應於公告後 10 日內檢具相關事證，具名送至本府提出檢舉 (未具名者不予受理)，經查證為臨摹、抄襲或係他人加筆之作品，該作品喪 失獲獎資格，並追回獲獎獎狀及圖片使用費，名次將依序遞補。

（三）報名參加本計畫者，應同意無條件將參賽作品無償授權予本府作教育宣廣、 展示、出版及上網之使用。參賽作品由各校於得獎公告日起 10 日內自行領 回，未領回者視同授權承辦學校處理。

（四）作品標籤之指導老師欄，為必填欄位，限填一位參賽者就學學校老師，若 無指導老師則填「無」，俾利獲獎後辦理敘獎事宜。

（六）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獲獎作品，不得參賽。 十、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基隆市政府專款補助。 十一、獎勵：辦理本項業務有功人員，由本府本權責覈實給予敘獎。

十二、本計畫未盡事宜，必要時由多元文化教材網「生活情境對話」四格漫畫比

賽計畫承辦學校決議之。

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 )

## 作品標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號 | 學校名稱 | 作品題目 | 參加組別 | 班級 | 姓名 | 指導老師 |
|  |  |  | 國小中年級組  國小高年級組  國中組 | 年 班 |  |  |

承辦人︰ 學校電話及分機︰

【 序號 請與送件作品清冊一致，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粘貼於每件 作品背面之右下角 】

學校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號 | 參加組別 | 班級 | | 姓名 | 英文名字 | 題目 | 指導老師  （限 1 名） | 備註 |
| 0 | 國\*\*年級組 | \*年 | \*班 | 王大明 | Wang,Da-Ming |  |  |  |
| 1 |  | 年 | 班 |  |  |  |  |  |
| 2 |  | 年 | 班 |  |  |  |  |  |
| 3 |  | 年 | 班 |  |  |  |  |  |

承 辦 人︰ 教務(導)主任︰ 校長︰

學校電話︰

## ＊參賽 作品清冊請詳填並確認無誤後核章 ，不足請自行增列。

注意事項：每件作品須由參賽者以 **50** 字至 **100** 字敘明作者創作理念，統一以電

腦打字（繁體中文）於下表，內容不得抄襲他人作品（請注意用字正 確性，字體一律為 **12pt**）

學校名稱：

姓 名： 作品題目：

作品簡介（50 字至 100 字）

|  |  |
| --- | --- |
| 第一格對話內容 | 第二格對話內容 |
| 第三格對話內容 | 第四格對話內容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本人同意將本人參賽之基隆市 **111** 年度多元文化教材網「生活情境用語

對話」四格漫畫比賽作品 **(**作 品題目 **)**」之著作財

產權，無條件授權予本活動主辦單位；並授權修改部分文字內容，作為教育

之宣廣、展示、出版及上網使用。 此致

基隆市政府

參賽人簽名：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因應行政程序法抄錄、閱覽之規定，參賽學校若申請查閱評分情形，承辦單位將 依本表內容另行繕打提供

組別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號碼 | 評分項目與比重 | | | 等 第 | 給分基準以 80 分為原則，  如有低於 60 分或高於 90  分者，另請加註特殊理由 |
| 主題  表現  35％ | 圖文  表現  35％ | 創 意  30％ |
|  |  |  |  | □特優□優等  □甲等□佳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審簽名：